

科举学的人文视角

殷小平

摘要: 年轻的科举学要在 21 世纪发展成为一门烁然可观的显学, 就应该继续坚定不移地走求真、趋善、臻美的人文之路。研究者应该坚守“只问是非, 不计利害”的科学精神, 抱有对历史“了解之同情”的学术态度, 坚持“多元与会通”的研究范式, 努力揭示科举考试发生与发展的历史规律, 致力于推动当代考试改革及考试作用的完善。

关键词: 科举制; 科举学; 人文

中图分类号: G40-05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8-1569(2005)04-0059-06

科举是一个有着 1300 多年历史的古老制度, 它对中国古代的政治、教育、文化、文学乃至社会心理都产生过重大而深远的影响。千年来, 人们对它的研究虽从未间断, 但是, 将科举研究汇聚成“学”, 则不过是近十来年的事¹。相对千余年的科举研究史而言, 以科举制及其运作历史为研究对象的科举学, 则显得十分年轻。马克思在《新亚美利加百科全书》中写道: “真是思想的最终目的, 善是行为的最终目的, 美是感受的最终目的。”爱因斯坦也说: “照亮我的道路, 并且不断地给我新的勇气去愉快地正视生活的理想, 是善、美和真。”追求真善美, 是人类永恒的主题, 也是人文精神的最大体现。对一个人是这样, 对一门学科恐怕也无二致。年轻的科举学要在 21 世纪发展成为一门烁然可观的显学, 就应该坚定不移地走求真、趋善和臻美的人文之路, 这条路既是科举研究得以提升为“科举学”的来路, 也是“科举学”成熟发展的去路。限于篇幅, 本文将重点讨论“求真的科举学”, “趋善的科举学”和“臻美的科举学”将另辟专文探讨。笔者认为, 求真的科举学离不开“只问是非, 不计利害”的求是精神、“了解之同情”的学术态度和“多元与会通”的研究范式。

一、“只问是非, 不计利害”的求是精神

从清末以来, 特别是 1905 年科举废止后, 八股科举迅速成为一个历史名词, 而且几乎成为“迂腐俗套”、“腐朽落后”的代名词。谴责八股科举的宏文车载斗量, 以小说《儒林外史》和《聊斋》中的有关短篇影响最大, 以康、梁的论八股最沉痛最激切。他们把知识分子人格的变态、吏治的腐败、“中国之割地败兵”, 统统归咎于八股科举。到本世纪初, 八股科举甚至被唾

作者简介: 殷小平, 厦门大学教育研究院博士生。

骂为与缠足、鸦片、纳妾一样的腐朽落后的东西,是“人类所发明的最恶劣的知识枷锁”,“是专制君主愚民的政策”,是中国历史上最坏的一种制度。批判者们都认为科举在中国文化、学术发展史上作了大孽,束缚了人们的聪明才智,阻碍了社会的发展,不仅不能选拔和造就人才,而且败坏人才,“拘士之手足而不能运动,锢士之心思而不能灵活,蔽士之耳目而无所见闻”,“从未以支持完整自由的人格发展为目的”^④,危害比焚书坑儒还要大。久而久之,在大陆的中学历史教科书中,科举都是被作为批判的对象而加以介绍的,在大学文科教学中,科举也通常以负面的形象出现,在一般人的印象中,“一沾科举便无足观”。现代人在对待科举的态度上,存在着一种简单片面地划分历史人物进步与否的办法,凡是批评科举的则说明其进步而受到肯定,若说科举好话则属于落后人物。同一个人的不同言论,若是反科举的则是进步的、有见识的,若是肯定科举的言论则属于落后的、没有批判精神的。而且多数论著往往有意无意中省略肯定科举的人物和言论,形成了妖魔化、简单化的科举评价套路。

在这样的背景下,对科举的客观研究与评价十分不易,需要研究者胸怀一种“只问是非,不计利害”的求是精神,这既是治学之道,也是安身立命之本。由于科举制度在晚清受到全社会的鞭笞,所以进入民国以后,人们都讳言这种制度还有什么优点,当时“科举二字不符时俗耳目”,言科举者“足大来丑诋”。在全社会都在批判科举的大趋势下,少数对科举想作较客观研究的人甚至有点忌讳使用“科举”一词,而以“考试”代之,如1929年邓定人所著《中国考试制度研究》一书,主要内容为科举考试史,实际上就是第一部研究科举的专书;章中如《清代考试制度》(上海黎明书局1931年版)和邓嗣禹的《中国考试制度史》(考选委员会1936年版)等两本书也是如此。到20世纪50年代至70年代,又由于受到政治气候的影响,研究科举制度的论著,揭露其弊病的多,做出些微肯定的几乎没有。如商衍鎏在《清代科举考试述录》一书的最后结论是:“科举仅余糟粕在。”^⑤就是典型一例。加之吴敬梓《儒林外史》和鲁迅《孔乙己》等文学作品广为流传,以至在一般人的印象中科举只会造就像范进和孔乙己那样的腐儒。几乎每一部中国通史、中国教育史、中国制度史著作都会涉及科举,均多是作为批判的对象加以叙述的^⑥。在这段时间科举研究的中心转移到港台和海外,出现了“科举产生于中国,‘科举学’不在中国”的不该有的局面。令人欣慰的是,到了本世纪80年代,随着思想的解放和学术环境的宽松,国内科举研究也空前活跃起来,史学界、教育学界、政治学界、文学界的学者都发表了不少有关论著,科举的研究中心也回归到本土,而且此时期科举研究还出现了向系统化和理论化的尝试,并于1992年由刘海峰教授首次系统性地提出“科举学”的概念,将科举作为一个专门的研究领域来对看待,此后的科举学不断走向繁荣。百年回眸,对待科举制,始有世纪初之唾弃与冷淡,继有世纪中之清理与批判,后经世纪末之重视与反思,始创科举学,此间之沧桑巨变,宛如隔世。由是观之,我们不难看出,科举学之所以能从简到繁,从粗糙到精细,从支离零散的研究变为一个日渐茂盛、枝叶扶疏的综合性专门研究领域,从一门当时的“险学”变为一门成长中的“显学”,既离不开社会进步和学术昌明之外部环境,也离不开那些真正的学者们心中恪守的“只问是非,不计利害”、“皆当为学问而治学问”的求是精神。“思想上不受权威和社会偏见的束缚”,“只有不断地、自觉地争取外在的自由和内心的自由,精神上的发展和完善才有可能。”^⑦有了这种科学的精神,然后才能够有科学的存在。正是他们有着费希特式的对“学者的使命”的追问,有着韦伯“以学术为业”的情怀,还有着陈寅恪强调的“关系于民族盛衰学术兴废”的意义寻找,才使科举之文脉得以传承,使科举研究得以赅续与发展。

二、“了解之同情”的学术态度

一位哲人说过：“偏见比无知离真理更远”。对科举的评价就存在这样的问题。上面提到了，自清末以来人们多戴着“有色眼镜”看科举制，科举制被妖魔化了。因此，在科举研究中，除了要坚守“只问是非，不计利害”的科学精神外，采取什么样的学术态度来对待科举也同样重要。对这个问题的解答，下面诸位学者的精辟论述值得借鉴。清代学者钱大昕说：“学问乃千秋事，订伪规过，非以訾毁前人，实以嘉惠后学。但议论须平允，词气须谦和。一事之失，无妨全体之善。不可效仿宋儒所云，一有差失，则余无足观耳。”陈寅恪先生在《冯友兰中国哲学史上册审查报告》中指出：“其对于古人之学说，应具了解之同情，方可下笔。”又说：“吾人今日可依据之材料，仅为当时所遗存最小之一部，欲藉此残余断片，以窥测其全部结构，必须具备艺术家欣赏古代绘画雕刻之眼光及精神，然后古人立说之用意与对象，始可以真了解。”还说：“所谓真了解者，必神游冥想，与立说之古人，处于同一境界，而对于其持论所以不得不如是之苦心孤诣，表一种同情，始能批评其学说之是非得失，而无隔阂肤廓之论。”无独有偶，另一位历史学家钱穆先生在《国史大纲·凡读本书请先具下列诸信念》中特别提到：“所谓对其本国已往历史略有所知者，尤必附随一种对其本国已往历史之温情与敬意”，以及“所谓对其本国已往历史有一种温情与敬意者，至少不会对其本国已往历史抱一种偏激的虚无主义，即视本国已往历史为无一点有价值，亦无一处足以使彼满意。亦至少不会感到现在我们是站在已往历史最高之顶点，此乃一种浅薄狂妄的进化观。而将我们当身种种罪恶与弱点，一切诿卸于古人。此乃一种似是而非之文化自谴”。³钱穆先生的弟子余英时先生也说到：“历史家必须具备一项基本条件：即能够重新设身处地去体会古人的思想。中国旧词中有所谓将你心，换我心，方知相忆深之句，正是历史家的基本特征之一”，“希望达到一种‘同情的了解’的境地。研究思想史不是为了‘打倒’什么或‘拥护’什么。研究者不能用自己以为高深或正确的理论去笼罩古人。如果我们用自己的尺度去衡量古人，则一切古人都和我们所持的尺度不合。”^⑧

如果我们本着以上诸位学者所诉求的“了解之同情”的学术态度来看科举制，就不难看出，自清末始，科举制长期被人们误解。实际上，科举制是中国古代一项重要的政治、教育、文化和社会制度，而且古代对科举制正面的评价要多于负面的批评，如唐代的白居易、柳宗元等人对考试取士和进士科都有过肯定的言论，宋代的苏轼也曾极力为科举取士作辩护，欧阳修则高度称赞过科举制度。即便是清末，也不乏对科举肯定的评价，最具代表性的是梁启超，他曾经激烈批判科举，但在1910年却幡然悔悟地说：“夫科举，非恶制也”。除梁启超外，杜亚泉、胡适、钱穆等著名学者对科举制有过相当中肯的评价。民主革命的先驱孙中山先生在《五权宪法》中则将它肯定为“世界各国中所用以拔取真才之最古最好的制度”，西方人甚至将它称之为“中国第五大发明”。特别是20世纪90年代以后，尤其是在中国科举制百年祭前夕，中国学术界出现了越来越强烈的科举平反的呼声。大多数提出为科举平反的学者原来对科举也充满了坏印象，在研究之后却改变了看法。这并非他们在故意标新立异，而是实事求是、论从史出的结果。^④在对科举看法的转变的许多人士中，颇具代表的是担任过教育部考试中心主任十余年的杨学为研究员，他在《对科举的再认识》一文中说：“过去上学的时候，书上写的，老师讲的，科举几乎一无是处，我也是这样认识的。三十年后，现在我从事考试工作，有了一些体会，又查了一些资料，感到原来认识不全面。……如果（戊戌）变法成功，如果剔除了科举考试的陈腐内容与僵化形式，使之适应维新的需要，历史也许会另一种样子。然而，这不是事实。

……这是中国考试史上的悲剧。”

综上观之,“了解之同情”的学术态度,可为当前科举学研究的一个经典性的提法。因为如果不了解古人著述的具体环境、相关背景、立说的用意和对象等情况,就不可能对古人的著述有真了解,也就不具有对古人的发言权。后人都应当持有一种客观的、无偏见的态度,既不能为了标新立异而有意制造疑点,也不可为解决疑点而对部分或整体的意义加以曲解,以便得到某种一致的解释。总之,如果我们以“了解之同情”的学术态度看待科举,就会发现“科举”是一个含义非常丰富的词语,我们不应将其看成一个贬义词,而应该把“科举”当作一个中性词来看待,不能继续走过去那种“礼失求诸野”、“抛却自家无尽藏,沿门托钵效贫儿”、“把污水中的婴儿一起泼掉”的历史虚无主义道路,将科举制度的历史作用一笔抹煞,而要走“文化自觉”和“传统的创造性转化”之路,从科举制的经验教训中,取其精华,弃其糟粕,“古为今用,推陈出新”,来滋养、完善并发展今天的考试制度。因为文化虽然永远在不断变动之中,但是事实上却没有任何一个民族可以一旦尽弃其文化传统而重新开始,一个社会要想从它以往的文化中完全解放出来是根本不可想象的事,离开文化传统的基础而求变求新,其结果必然招致悲剧。

三、“多元与会通”的研究范式

科举制历史悠久且内容广泛、包罗宏富,决定了科举学是一片广袤的、可供纵横捭阖上下驰骋的专门研究领域。这就要求在研究中采用多元与会通的范式。

首先,需要多学科的研究方法和多种研究路径。因为“治史有如看山”,宽阔的论述必须是多学科的、多视角的。欲识庐山真面目,必须与其保持距离,或横看、竖望,或远眺近观,或俯瞰仰视,然后才能“横看成岭侧成峰,远近高低各不同”。研究科举亦应如此,切忌拘守单一观点,不能画地为牢、各自为战、自我封闭,必须从多角度和不同侧面加以考察,然后庶几可以识得其真实面目。根据这种史学理念,既有总体考察,又有个案的研究,既追溯其历史又观测其形现状,既评判其已有功过又探讨其未来发展。另外,身在山中固然难识其真面目,而未曾登临此山恐怕也未必能够真正理解其全貌及内涵。对于历史,既要能入,又要能出,然后才庶几可以形成真知灼见。

实际上,已有的研究就是在自觉不自觉地遵循这种研究范式。例如,有从教育学的角度研究科举考试与学校书院之间取士与养士的关系,如刘海峰的《唐代教育与选举制度综论》(台北文津出版社 1991年版)、李弘祺的《宋代官学教育与科举》(台北联经出版公司 1993年版)、刘海峰的《科举考试的教育视角》(湖北教育出版社 1996年版)、李兵的《书院教育与科举关系研究》(台大出版中心 2005年版)等就是探讨这一问题的力作;有从政治学的角度研究科举与统治秩序和政权结构的关系,如王天有的《明代国家机构研究》(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2年版)、王亚兴的《明代行政管理制度》(中州古籍出版社 1997年版)、李双璧的《入仕之途:中外选官制度比较研究》(贵州人民出版社 2000年版)等;有从社会学出发研究科举和社会流动,科举社会与学历社会的关系,如 20世纪 40年代著名社会学家潘光旦、费孝通合作撰写的《科举与社会流动》(《社会科学》第 4卷第 1期,1947年),60年代何炳棣的《中华帝国成功的阶梯:社会流动的方面 1368-1911》(英文本,哥伦比亚大学 1962年版)、张仲礼的《中国绅士——关于其在 19世纪中国社会中作用的研究》(中译本,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1991年版)等都是这方面的经典之作;有从文学史的视角研究科举与文学、文体的关系,如程千帆的《唐代进士行

卷与文学》(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0年版)、傅璇琮的《唐代科举与文学》(陕西人民出版社 1986年版)、李子广的《科举与古代文学》(内蒙古教育出版社 1999年版)、陈飞的《唐代试策考述》(中华书局 2002年版)、王兆鹏的《唐代科举考试诗赋用韵研究》(齐鲁书社 2004年版)、汪小洋与孔庆茂合著的《科举文体研究》(天津古籍出版社 2005年版)等;有从文化学的视野来看科举与文化的关系,如金诤的《科举制度与中国文化》(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0年版)、艾尔曼的《晚期中华帝国科举文化史》(英文本,加利福尼亚大学出版社,2000版)、杨齐福的《科举制度与近代文化》(人民出版社 2003年版)等;有从人才学的角度研究科举与人才的关系,如赵子富的《明代学校、科举制度与学术文化的发展》(《清华大学学报》1995年第2期);还有从考试学的视角看科举考试与现代高考和文官考试制度的联系,如任爽与石庆环合著的《科举制度与公务员制度——中西官僚政治比较研究》(商务印书馆 2001年版)。

另外,从研究路径而言,既有作国别研究,也有作中国与韩、越、日等国之间的比较研究,前者如李炳赫的《韩国科文研究》(《东洋学》16辑 1986年)、李承茂的《韩国科举制度史》(汉城民音社 1997年版)等;既有从制度史、社会史和文化史等传统视野研究科举,也有从“国家—政策(制度)—社会”分析模式来考察科举运动的流程及变化的,后者如钱茂伟的《国家、科举与社会——以明代为中心的考察》(北京图书馆出版社 2004年版);既有研究静止不动的科举历史,而且还要关注动态发展的考试现实,后者如廖平胜等主编的《考试学》(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1988年版)、廖平胜的《考试是一门科学》(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3年版);既可以作科举通史研究,也可以作断代科举研究,前者如刘海峰与李兵合著的《中国科举史》(上海东方出版中心 2004年版),后者如刘兆瑛的《清代科举》(东大图书公司 1977年版)、美国柯睿格的《宋代科举》(英文本,剑桥大学出版社 1985年版)、薛兆瑞的《金代科举》(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4年版);既可以作全国性的总体研究,也可以作分省分地的区域研究,后者如郭荣生的《清朝山西进士》(山西文献社 1977年版)、多洛肯的《明代浙江进士研究》(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4年版);既可以从区域文化入手,也可以从历史文化地理角度入手,后者如何炳棣的《明清进士与东南人文》(《中国东南地区人才问题国际会议论文集》1993年)、吴宣德的《中国教育制度通史·明代卷》第一章第四节《明代进士的地理分布》(山东教育出版社 2000年版);既有对科举的利弊得失进行理论思辨,又有大量的科举人物统计资料可供实证分析;既有精深的高头讲章,也有通俗浅显的普及性读物,因为一些高头讲章都很专深,学术性较强,对一般非专业性的读者来说,显得太深奥、繁琐,读起来比较费时费力,这就需要一些既深入浅出,又融知识性、趣味性于一体的介绍科举制度的读物,如林白、朱梅夫妇合著的《中国科举史话》(江西人民出版社 2000年版)就具有通俗扼要、有趣耐读的特点。该书所涉内容可以说包括了科举史发展的方方面面,但它避免了繁琐的学术考证,而是娓娓道来,如谈家常般地向读者述说着一些主要科举知识,如书中以“左右两榜取士”为题,就非常通俗扼要地讲清了元代科举考试中的种族歧视,而“洋进士杂录”一节则一下子就说清了中国科举对周边国家的影响;既有影响面广泛的科举文物文化展,也有网上科举文化普及宣传,前者如 2003年由国家文物局等主办的《中国科举文化展》,汇集科举文物之珍品,再现“科举文物”,专题陈列,主题鲜明,特色显著,填补了科举史陈列的空白,具有开创性质,后者如香港的中国文化研究院所制作的“灿烂的中国文明”网上学习计划,便将《科举制度》列为中国文明的一个专题,不仅有效地向广大读者传播了古代科举知识,而且还大有裨益于人们进一步认识优秀传统文化;既有通过学术会议或专题笔谈的形式研究科举,也有通过开设 seminar课程的方式研讨科举,后者如 2005年春季厦门大学刘海峰教授勇着先鞭,在全国高校率先开设《科举学导论》研究生课程,内容涉及“为

科举正名”、“科举教育”、“科举政治”、“科举教育”、“科举文学”、“科举社会”、“科举文化”、“科举文献”等十几个专题,该课程的开设标志着科举学正在走向成熟。

其次,除了采取多学科的方法、多种研究路径、多种表现方式外,还要强调会通,达到“多元与会通”的理想状态。之所以要这样,是因为前面提到的多学科的研究有利于研究细致入微,但却缺少交叉和综合,以往对科举的研究虽然较为丰富,然而很少有意识地将其作为一个专门研究领域来看待,而是单科作战、分散进行,存在着《庄子·天下篇》批评的那种可悲局面:“……天下多得一察焉以自好。譬如耳目鼻口,皆有所明,不能相通。犹百家众技也。……悲夫!百家往而不反,必不合矣!后世之学者,不幸不见天地之纯,古人之大体。道术将为天下裂!”各个学科多自成体系,“各自为政”,缺少交流碰撞,而且国内学者不太了解海外科举研究动态,国外学者也不常利用国内的科举研究成果。举例来说,“科举始于何时是差不多每本中国古代史、教育史、政治制度史、法制史、文化史等著作都回避不了的问题,但目前国内外学术界对此问题聚讼纷纭,致使许多著作在提及科举起始年代时,都不得不用相当笔墨来从头辨析一番”。^④

因此,我们既要不断丰富研究资源,又要在思维方式、研究视角、研究手段与方法等方面不断更新,既要研究历史上的科举,也要研究当前的考试制度和公务员制度,做到既鉴古知今,又要知今通古,以达古今会通;既要了解中国科举历史,也要了解东南亚其他国家科举历史,既要关注国内的科举研究成果,也要关注国外的研究成果,以求中外会通;既可采取价值的、体验的、批判性的诠释方法,也可采取实证的、逻辑的、工具性的分析方法,要逐渐消除100多年来形成的那种具有极端性的非此即彼的二分法思维,并在整体性观照中建立起开放的、亦此亦彼的会通的思维方式;既要强调学科专门化,也要强调学科的对话、融合与会通。科举学是一门跨学科研究的综合性学问,其研究对象是单一学科所无法包容的,“超越学科性的约制不能靠简单的多学科综合研究,因为在具体的实践中,这些简单的多学科建议其实只会强化固有的学科界限。”^⑤因此,只有把不同学科、不同国别、不同研究方法、不同表现方式所获致的对科举不同侧面和各个层面的认识,有机地组合起来,不仅要进行多学科研究,更要进行跨学科的研究,实现研究的“多元与会通”,使科举研究的各个层面得以汇聚和交融,以达到整体大于局部之和的效果,使年轻的科举学逐步走向开放的理论化和系统化的成熟阶段。

注释:

¹ 刘海峰:《“科举学”刍议》,《厦门大学学报(哲社版)》1992年第4期,第89-95页。

^④转引自杨齐福:《近代来华传教士对科举制度的反思与批判》,《福建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3年第3期,第15页。

^②商衍鏊:《清代科举考试述录》,北京:三联书店,1958年版,第352页。

^{1/4} 刘海峰:《“科举学”——21世纪的显学》,《厦门大学学报(哲社版)》1998年第4期,第56页。

^{1/2} (美)爱因斯坦著,许良英等编译:《爱因斯坦文集》(第三卷),北京:商务印书馆,1979年版,第179-180页。

^{1/4} 钱穆:《国史大纲》(修订本,上册),香港:商务印书馆,1989年版,第1页。

^③余英时:《中国思想传统及其现代变迁》,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342页。

^②刘海峰,李兵:《中国科举史》,上海:东方出版中心,2004年版,第497页。

^④刘海峰:《科举制与科举学》,贵阳:贵州教育出版社,2004年版,第238页。

^⑤(美)华勒斯坦著,刘健芝译:《学科·知识·权力》,上海:三联书店,1999年版,第9页。